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投證券 HENGTOU SECURITI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中文公司名稱「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恒投證券」(中文)
及「HENGTOU SECURITIES」(英文)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碼：1476)

於2016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派發2015年度末期股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11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27日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6號北京西單美爵酒店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已依照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604,567,412股股份(「股份」)(其中2,153,721,412股為內資股而450,846,000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持有合共2,153,788,412股有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2.69%。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告及該通函中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	2,153,788,412 (100%)	0 (0%)
2.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	2,153,788,412 (100%)	0 (0%)
3.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年度報告。	2,153,788,412 (100%)	0 (0%)
4.	審議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利潤分配計劃，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擬分配每10股人民幣1.00元末期股息(含稅)及總額人民幣260,456,741.20元(含稅)。	2,153,788,412 (100%)	0 (0%)
5.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決算報告。	2,153,788,412 (100%)	0 (0%)
6.	審議及批准續聘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內外部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將於2017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53,788,412 (100%)	0 (0%)
7.	審議及批准委任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外部核數師，以接替卸任的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期直至本公司將於2017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53,788,412 (100%)	0 (0%)

註：第8項議案乃獨立董事2015年度述職報告，僅供股東審閱，而無須股東作出決議。欲知第8項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該通函內的附錄四。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決議案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表)以過半數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派發2015年度末期股息

董事會就派發2015年度末期股息作出以下說明：

本公司將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末期股息(「股息」)每10股人民幣1.0元(含稅)。股息將派付於2016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其中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H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港元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前五個工作天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基準匯率為1.00港元兌換人民幣0.843834元，故每10股H股的應付股息金額為1.185067港元(含稅)。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代H股持有人收取本公司已宣派的股息。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而有關股息單將由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25日或前後，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股息的H股持有人，而郵遞風險由H股持有人自行承擔。

承董事會命
龐介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6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龐介民先生及吳誼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濤先生、陳廣壘先生及孫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彭迪雲先生、周建軍女士及林錫光博士。